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埇桥区范围内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 埇桥区区属国有企业涉及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变动。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 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145.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6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7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9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4.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6.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5	0.00

			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93	本年支出合计	61	164.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0.77
	30			64	
总计	31	164.78	总计	65	164.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63.93	16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11	14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45.11	14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11	145.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01	145.89	18.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19	127.08	18.12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45.19	127.08	18.12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11	127.00	18.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45.19	145.1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27	8.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35	4.3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6.20	6.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63.9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8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85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6	164.01	164.01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0.77	0.77	0.00	0.00
总计	29	164.78	总计	58	164.78	164.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4.01	145.89	18.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19	127.08	18.12
20106			财政事务	145.19	127.08	18.12
2010601			行政运行	0.08	0.08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5.11	127.00	18.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	8.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	8.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7	8.2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	4.3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5	3.2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6	0.7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	6.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	6.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	6.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2.73	30201	办公费	2.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0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7	30206	电费	0.6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7.82	公用经费合计					18.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64.78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64.78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24 万元，增长 26.23%，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普调，工资福利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63.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9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4.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89 万元，占 88.95%；项目支出 18.12 万元，占 11.0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4.78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64.78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24 万元，增长 26.23%，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普调，工资福利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4.01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9.53%。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92 万元，增长 27.05%。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普调，工资福利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4.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45.19 万元，占 88.5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7 万元，占 5.04%；卫生健康（类）4.35 万元，占 2.65%；住房保障支出（类）6.20 万元，占 3.7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工资普调，工资福利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45.89 万元，占 88.95%；项目支出 18.12 万元，占 11.0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以前年度的财政拨款结余。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费用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7.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18.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本级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

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涉及资金 31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

本单位共组织对“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8.12 万元。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组织

方式为单位自主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本年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项目实际支出低于年初预算，原因包含工作任务变动，政策调整等。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指区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

宿州市埇桥区宿州市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公开“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72%。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国有资产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进行；指导和帮助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推进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工作过程规范化和高效率；监督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发现的主要问题：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工作效率，项目目标设置要具有预见性。

公开上述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埇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埭桥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3.17		31.72%	
		其中: 财政拨款		10		3.17		31.72%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国有资产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指导和帮助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 推进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工作过程规范化和高效率; 监督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 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 总体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并且有超出计划完成的部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纳入国有企业资产报表报送一级企业数	5	8家	10家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调整平资产账面数与系统数据单位	5	≥2家	10家		5	
			中心工作人员相关业务学习	5	≥1次	5次		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购入资产规范入账	8	≥95%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8	
			资产账面数与资产管理系统数据完全一致	6	≥95%	95%		6	
			中心工作人员相关业务熟练度	6	新入职人员掌握基本业务流程及平台系统操作	21年度在中心新任职人员能够掌握资产系统和月报系统操作方法		6	
	时效指标 (15分)	时效指标	接受完成单位资产处置申请	8	在需处置资产不违反处置政策的情况下不超过30天	未超过30天		8	
			月报, 季报, 及年度报表完成时间	7	不晚于上级单位要求的期限	早于上级要求时间1-5天		7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意识	15	≥75%单位有自主规范管理意识	75%单位有自主规范管理意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企业国有资产保护			15	≥99%企业保证交易中国有资产不流失	≥99%企业交易中国有资产无流失	1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对资产报表报送工作满意度	10	≥98%	9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10		

标 (20 分)	满意度 指标	对资产处置审核工作 满意度	10	≥99%	99%		10
总 分							100

(2) 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推进国有企业财务核算工作规范化；监督国有企业职工薪酬依法依规执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绩效目标设置，以项目目标督促项目执行。

公开上述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埭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埭桥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7.5	75%		
		其中: 财政拨款			10	7.5	75%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推进国有企业财务核算工作规范化; 监督国有企业职工薪酬依法依规执行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 国有企业财务核算工作规范, 国有企业职工薪酬执行合法合规。				
年度 绩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效 指 标	产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15分)	审计考核次数	15	1次	1次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企业比率	10	≥60%	9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职工薪酬规范执行企业比率	10	≥99%	99%		10		
		时效指标 (15分)	国有企业相关审计结束时间	15	国企专项报告开始前	2021年上半年		15		
	效益 指 标 (30 分)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国有企业财务核算规范准确	15	≥65%	9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国有企业内部财务管理逐渐完善	15	≥65%	90%		15		
	满意度 指 标 (2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年末国企相关数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20	≥99%	9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 分								100	

(3)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7.44万元，完成预算的74.45%。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信息系统平稳正常运行；保障后台数据安全；日常维护升级以配合财政部、国资委

政策要求以及新政府会计制度执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跟踪政策变化，了解发展动态，在项目绩效设置上符合形势发展。

公开上述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埭桥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埭桥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1		7.44		74.45%	
		其中: 财政拨款			11		7.44		74.45%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保障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信息系统平稳正常运行; 保障后台数据安全; 日常维护升级以配合财政部、国资委政策要求以及新政府会计制度执行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 系统正常运行, 后台数据储存安全, 系统模块维护升级能够支持政部、国资委政策要求以及新政府会计制度执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正常使用系统平台个数	15	3个	2个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5	因政策要求, 有两个系统平台合并。	
		质量指标 (12分)	数据丢失次数	4	0次	0次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4		
			系统遭受攻击无法正常使用次数	4	0次	0次		4		
			服务器管理专业化	4	≥99%	99%		4		
		时效指标 (8分)	系统日常维护时间	4	行政事业单位非工作时间(晚8点-早8点)之间	行政事业单位非工作时间(晚8点-早8点)之间	4			
特殊系统功能或模块升级维护期限	4		各项报表工作截止期前15日	各项报表工作截止期前15日	4					

	成本指标 (15分)	系统日常维护费	8	4.5万元/年	2.2万元		4	因两系统合并,减少了一个系统的平台维护费。
		服务器日常管理维护费	7	4.5万元/年	4.5万元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节省设备数	5	≥1个服务器	≥1个服务器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5	
		节省防火墙个数	5	≥1个	≥1个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新增国有资产年登记率	8	≥99%	100%		8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线上可监管单位	6	全区所有单位	全区所有单位		6	
		线上可监管资产占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比率	6	≥95%	85%		5	在2021年的清查工作中我们发现了一些未登记在系统中的资产。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系统功能使用满意单位数	10	≥95%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9	
		对系统提供信息价值满意单位	10	≥95%	95%		10	
总 分							94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是埭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用于2021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包括督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线上登记管理,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以及收益等工作。本项目主要依照国务院国资委及省市区各级政策文件设立。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包括保障国有资产管

理日常工作正常进行；指导和帮助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推进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工 作过程规范化和高效率；监督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保障国有 资产不流失。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范围。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针对年初 设定的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本次评价的目的在于评估把年度项目 执行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 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 准等。本项目采用自评的方式，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 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对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 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 意度等指标，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照计划标 准和历史标准等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研究 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核实有关 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提交绩效 评价报告。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要求，我单位组织人员对国有资产管理业务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我单位依据整理的资料，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逐个评估打分，合计汇总后总结项目执行情况。

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总体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并且有超出计划完成的部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分析。本指标年初设置时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通过评价分析，2021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业务、包括监督管理、处置处理、报表上报和人员培训等都按标准完成任务。

（二）效益指标分析。对于可持续发展指标中的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和企业对国有资产保护两方面，我们对照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分析，行政事业单位在对单位所属国有资产的管理意识增强，企业在涉及国有资产交易时也严守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的原则，依法依规完成交易。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2021 年度，国有资产年度报表和报告都按时完成，保质保量与国有资产处置审批工作都获得了上级领导和单位的认可，满意度指标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根据部门工作性质申报立项依据，做到立项依据充分，有资金管理办法且符合规范等；根据单位工作性质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做到重点突出，公平公正，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项目资金要做到使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符合规范，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合理预算安排、根据评价结果落实修正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本年度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

（三）原因分析：项目目标一经设置无法调整，另外随着国家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需要，业务重点会因此调整。

六、有关建议。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是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用于 2021 年度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包括规范埇桥区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核算工作，监督企业日常薪酬支出，收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等工作。本项目主要依照国务院国资委及省市区各级政策文件设立。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推进国有企业财

务核算工作规范化；监督国有企业职工薪酬依法依规执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范围。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针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本次评价的目的在于评估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本项目采用自评的方式，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对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照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等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要求，我单位组织人员对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我单位依据整理的资料，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逐个评估打分，合计汇总后总结项目执行情况。

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总体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分析。本指标年初设置时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通过评价分析，2021 年度按期完成了对国企工作的考核，规范了国企的财务核算行为和职工薪酬的发放。

（二）效益指标分析。对于可持续发展指标，经过一年的国企的监督和指导，国有企业财务核算规范准确，内部财务管理逐渐完善。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2021 年度，相关单位对国企数据比较认可，同时认为方便使用，满意度指标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根据部门工作性质申报立项依据，做到立项依据充分，有资金管理辦法且符合规范等；根据单位工作性质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做到重点突出，公平公正，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辦法相符；项目资金要做到使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符合规范，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合理预算安排、根据评价结果落实修正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本年度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

(三) 原因分析：项目目标一经设置无法调整，另外随着国家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需要，业务重点会因此调整。

六、有关建议。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行政事业单位及国企改革清查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维护费是埇桥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用于 2021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和服务器运营管理的项目支出，为实现保障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的日常运行和升级维护，以及服务器安全运行和保障数据安全的目的。本项目主要依照与软件公司、电信运营商的合同设立。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拨款。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包括保障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信息系统平稳正常运行；保障后台数据安全；日常维护升级以配合财政部、国资委政策要求以及新政府会计制度执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和范围。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针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本次评价的目的在于评估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本项目采用自评的方式，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

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对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对照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等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三、自评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要求，我单位组织人员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维护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我单位依据整理的资料，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逐个评估打分，合计汇总后总结项目执行情况。

2021 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合规合法，部分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分析。本指标年初设置时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通过评价分析，2021 年度正常使用系统平台个数较年初目标有所减少，但未出现数据丢失和因遭受攻击无法使用系统的情况；系统维护时间和模块升级工作也未影响到系统的正常使用；在项目成本上，因运行平台减少导致支

出低于绩效指标。

（二）效益指标分析。本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和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使用“云主机”服务却是节省了服务器和防火墙的建设；全区单位按要求在资产管理系统中进行资产登记，新增和减少单位按照要求在系统中做了添加和注销，线上管理单位等级的资产基本覆盖行政事业单位所属的资产。

（三）满意度指标分析。2021年度，全区资产系统用户对系统提供的服务基本满意，但由于报表填报期间后台工程师随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时时调整系统的缘故，使用户在报表填报期间的使用感受不佳；系统提供的数据也基本满足了用户和上级领导部门的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经验及做法：根据部门工作性质申报立项依据，做到立项依据充分，有资金管理办法且符合规范等；根据单位工作性质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做到重点突出，公平公正，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辦法相符；项目资金要做到使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符合规范，无截留、挪用等现象；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合理预算安排、根据评价结果落实修正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本年度在稳步执行原定计划时因政策文件要求调整了工作重点，对原定项目内容执行产生了影响。

(三) 原因分析：项目目标一经设置无法调整，另外随着国家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需要，业务重点会因此调整。

六、有关建议。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